

长春邮局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长春邮局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新形势新要求，不断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。主要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突出树规范、强标准，持续巩固公开成效。

一是强化制度建设，理流程。结合工作开展实际和企业群众需求，进一步梳理细化公开事项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科室职责和任务，规范政务公开审查流程。**二是强化公开审核，压责任。**进一步细化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程和公开审查规程，加强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审核，确保发布信息符合规定、内容完整、格式规范。**三是强化业务培训，提能力。**加强队伍建设，业务骨干结合实际案例、文件要求组织集中培训，及时解决政府信息公开中遇到的各类问题，全面提升能力水平。

（二）突出抓公开、促落实，着力提升服务质量。

一是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。指派专人关注政务公开电话、电子邮箱等对外公开途径，确保及时反应、妥当处理。2025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**二是进一步持续深化主动公开。**按照海关总署及长春海关工作要求更新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及时做好主动公开各项工作，对照海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对外公开期限要求，定期清理下架过期信息。**三是进一步强化信息汇总整合。**通过 12360、长春

海关门户网站、“一站式”服务平台等途径，广泛收集群众诉求，特别是针对在运用“掌上海关”等智慧化应用中存在的问题，做好有效解决、及时总结、归档梳理。2025 年工单答复率 100%。

（三）突出抓创新、送政策，扎实做好为民服务。

一是转换视角找问题。组织开展“我陪群众走流程”12 次，以群众视角全面梳理、总结归纳进出境邮件通关全流程政策热点、常见问题等共计 3 大类型 16 个方面，立行立改问题 2 个。二是精准施策强普法。结合前期调研情况，并结合最新更新的法律法规，针对性制定符合实际的普法方案。青年普法志愿队准确把握利用“4·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”“6·26 国际禁毒日”等节点，开展针对性普法 20 余人次，解决疑问 40 余个，惠及 200 余人。三是问需服务常态化。通过送政策上门等方式提高企业政策知晓率，提供“一对一”政策咨询和解读服务，办理政策咨询类事项 100 余件。坚持落实首问负责制，对接收和办理的政务公开服务事项逐一跟踪落实，2025 年解决企业急难愁盼问题 16 个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4
行政强制	21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	其他处 理	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 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	0	0	0	0	0	0	
		3. 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 道	0	0	0	0	0	0	
		4. 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

针对 2024 年提出的“解读海关政策的时效性仍需加强”问题，2024 年长春邮局海关已通过多项举措完成整改：一是“规范化”有法可依。依托邮局海关基础建设提升为契机，全面梳理规章制度，形成制度汇编并及时更新。二是“专业化”便捷服务。发挥青年、党员先锋岗和业务骨干作用，组建专业化政策宣讲队伍，不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20 余期、“相互普法”互动 10 余次，全面提升业务能力水平。三是“精准化”高效服务。畅通“关长送政策上门”、咨询热线电话等互动交流渠道，为企业群众提供“一对一”政策咨询和解读服务，开展政策宣传 26 次，回复政策咨询类事项 1000 余件，推动解决疑难问题 9 项，为服务对象获取海关政府信息提供便利，提高政策知晓率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

政策宣讲覆盖面仍需加强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长春邮局海关 2025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